



虽然韩裕丰口述《宋氏家族与我家本是亲属》(1985 年)中的说法,即宋耀如“少年时就偕胞兄政准随人到南洋去,不久他由舅父收养,遂改姓更名为宋嘉树,又名宋耀如”,被修改为宋耀如“被舅父带到美国后,改姓从舅父,叫宋嘉树,别名耀如”,即修改为宋耀如 1878 年去美国后,而不是 1875 年去南洋时改姓更名的。

其实,就现在来看,这已经变得不重要。因为它在相当程度上靠不住。比如“韩教准被舅父带到美国后,改姓从舅父,叫宋嘉树,别名耀如”的说法,就我们现在已经读遍的 1941–2011 年这 70 年间的各种文献资料看,根本站不住脚。宋耀如此时改姓更名之说,纯粹是信口编造。

本来,宋耀如缘何改姓宋的问题还没有轮到我们说清楚的时候,现在“嘉树”又来困扰我们,——先不管是韩嘉树还是宋嘉树。只是就“嘉树”这个名字而言,在宋耀如名字的历史上,就至少有四种解释。除了现在韩裕丰的“口述”之外,《宋家王朝》(1985 年)中文版将宋耀如最初的名字 Chiao-shun 译作嘉树,但我们到時候 (1879 年)会指出,Chiao-shun 应译作教准;又有说法,宋耀如 1886 年回国后,《万国公报》主笔沈毓桂替他改名为曜如,字嘉澍(树),这个说法可信性较大;还有说法,宋耀如在 1887 年与倪珪贞结婚后,为了以示其成为岳父的家人而改名为宋嘉树。他的岳父教名倪蕴山,原名倪嘉珍,倪嘉珍之弟名叫倪嘉树。此说法有些牵强附会。

仅就此而论,对宋耀如去南洋后或者说去美国后,就被亲戚收养,并改名为宋嘉树、又名宋耀如,这些至今还在不断地被传抄的事情,我们还能相信吗?

至于说,宋耀如 1886 年回上海后“改名为查理·琼斯·宋”,那更不是离谱了。查理·琼斯·宋(Charlie Jones Soon)的教名,是取于 1880 年 11 月 7 日,宋耀如在美国受洗入教之日。

其实,也不是大家都妄从这些说法的。除了詹姆斯·伯克·斯特林·西格雷夫之外,表示怀疑的还是大有人在的。寒山碧(韩文甫)对此就甚有看法。不过,有意思的是,寒氏原先也是这么认为的。他在编著的《韩氏三千年——各宗支世系脉络暨人物》中说,宋耀如确实过继给了堂舅:“宋耀如,原姓韩,派名教准,琦公二十八世孙,文昌市昌洒镇古路园村人。一八六一年生于故乡。因过继给宋姓舅父而改姓宋。后更名嘉树,字耀如。”

后来,可能是随着思考的深入,两年后他推翻了自己的看法。并在《宋氏家族与韩氏渊源及历史聚焦》(2009 年)中鲜明指出“韩教准过继堂舅(宋氏)之说不可信”:“韩教准到美国之后为何改姓‘宋’?1985 年宋子文之堂兄弟韩裕丰口述说:‘教准伯由于家境贫困,于少年时就偕胞兄政准随人到南洋,不久他由舅父收养,遂改姓更名为宋嘉树,又名宋耀如。他又随舅父到美国,后进神学院读书,学成后回上海当牧师传教兼营商业。不久与倪珪贞结婚,生有宋蔼龄、宋庆龄、宋子文、宋美龄、宋子良、宋子安三男三女’。自此,世人皆采信韩裕丰的说法,视为的论。”

他在文章中,分别举了陈延一《宋氏三姐妹》以及海南文史资料第三辑《人物春秋》中发表的朱运彩《宋庆龄宗亲考实》、云雯天《宋氏家族第一人——宋耀如》为例,并指出:“很明显可以看出陈、朱、云三人之说同源,其源头便是韩裕丰口述《宋氏家族与我家本是亲属》,或直接来自韩裕丰的口述。笔者 1985 年或 1986 年初曾到古路园村访问过韩裕丰,其时他也如是说,笔者觉得没有新意,且发觉其说法有夸大失实之嫌,故并未全信。”

在略驳了朱文的“舅父就将阿虎和政准弟兄隨身帶往美国去”,及“关于过继问题,韩裕丰说韩教准过继给堂舅为子。他又说,宋子文要求他(裕丰)把儿子清元过继给宋子文抚养,但遭他拒绝,此更属天方夜谈”后,寒山碧说:“韩裕丰的口述,既多处存在不尽不实,想

宋耀如：在波士顿『过继』后改姓更名可信吗？

文/钟一

当然之类夸大之辞,故我对他说韩教准乃过继给堂舅而改姓之言也甚表怀疑。”

他怀疑的理由是:“因为堂外甥过继给堂舅为子,既不合乡例,也不合族法。”“按照文昌的承嗣习惯‘长房如果没有儿子继承香灯,二房的长儿就自然要过继给长房。如果二房没有儿子,长房的次儿就得过继二房。这是不能拒绝的,谁要是拒绝就会受到宗族的责难。除非长房与二房协商让另一个孩子过继’。依照文昌的乡情族例,连外孙嗣外祖者都非常罕见,从未有堂外甥嗣堂舅之例?韩教准的堂舅即使无后欲求嗣子,也应在文昌宋氏子侄辈中寻求,哪有寻到堂外甥之理?韩教准婶母娘家距今路园村不远,乃昌洒镇昌浩山村人。”

寒山碧说:“我认为‘过继’说并不可信,韩裕丰如此说,只是想当然。”

其实,不只是寒山碧,还有专家学者对宋耀如过继改姓宋之说同样持怀疑态度。

黄亚平、宋时娟在《宋耀如、倪珪贞生平史实若干问题辨析》(2009 年)中说,关于韩教准改姓宋的争论,在看完一些著作内的描述、分析及其引用的史料后,仍然感到有些疑点不能释怀:“第一,现有的《韩氏家谱》以及亲人和同乡的口口相传和回忆作为证据足够说明这个问题了吗?还要不要搜集史料继续深入研究?第二,宋耀如为何在‘失踪’了很久以后设法写信告知自己家人行踪和情况时闷声不提自己‘过继’给了‘堂舅’?在那个年代,过继是要改姓的,这该是件大事吧?既然改了姓,那宋耀如在信中签的中文姓名为何仍是韩教准?是他想隐瞒这件事吗?还是这件事从来就没有发生过?如果发生过这件事,那个堂舅自己也一直隐瞒不跟海南的亲友说吗?”

作者在文中抄录宋耀如 1881 年 6 月 25 日给林乐知及父亲两封书信的全文后,再次发问:“这是宋耀如离开故乡、并且以不辞而别的方式离开他哥哥和爪哇岛后,第一次试图向家乡的父母、兄弟、姐妹透露自己的行踪和情况。为什么一点都不提过继‘堂舅’或依靠堂舅的事?第三,如果‘过继堂舅’一说是事实,宋耀如后来又没说起过,宋蔼龄怎么知道的?如果宋耀如跟子女说起过,宋蔼龄是知道的,为何又说是过继给了‘母亲家族里的人’而不是父亲家族里的人‘堂舅’呢?”“真相到底如何?”

作者的怀疑是大有道理的。宋耀如在此信中,连加入基督教这样叛逆的事也告诉了父亲——“我写这封信是想告诉你我现在在哪儿。我于 1878 年与哥哥分别,离开东印度群岛来到美国,并幸运地找到了我们的救世主基督。因为基督的缘故,上帝就在我的面前”;连住处和收信地址也告诉父亲——“我们现在在度假,我住在达勒姆的 J·S·卡尔先生的家里”,“请把信写到北卡罗来纳州圣三一学院”。若真的是“过继”给堂舅,改姓宋,名为宋嘉树、别名宋耀如,他能不告诉父亲吗?偏偏信的末尾他除了署他的教名 Charlie Jones Soon (查理·琼斯·松),还署上他的中文名字:韓教准。

没有过继?也没有改姓更名?是这样吗?我们真想请宋耀如从地下起而问之啊!

这里,我们要陈述一点,就是寒山碧说堂外甥过继给堂舅为子既不合乡例,也不合族法,这是有道理的。按照文昌的承嗣习惯,就“长房如果没有儿子继承香灯,二房的长儿就自然要过继给长房。如果二房没有儿子,长房的次儿就得过继二房”之例,我们在宋耀如(韩教准)的祖宗上可以找到诸多例子。

据光绪六年(1880 年)续修的《韩氏家谱》:先是韩氏迁琼第 19 代(素派)韩文素(1733–1792 年),生有男仁循、信循、儒循;及第 20 代(循派)文素长子男仁循(1757–1807 年),生男珍彝、锦彝(出嗣);文素次男信循(1760–1827 年),生男明彝、昭彝、戩彝、贻彝;文素三男儒循(1763–1789 年),嗣男锦彝。

这里的很清楚,就是仁循将他的二儿子锦彝,“出嗣”给没有儿子的三弟儒循做儿子,符合如果二房没有儿子“长房的次儿就得过继二房”的乡例。这样锦彝本是仁循的亲生儿,现在变为是儒循的“嗣男”了。

《韩氏家谱》中又记载:第 21 代(彝派)仁循之男珍彝(1779–1843 年),嗣男鸿翼。儒循嗣男锦彝(1784–1841 年),生男安翼(幼卒)、鸿翼(出嗣)、鹏翼、鸷翼。

这又说明什么呢?这回轮到仁循的儿子珍彝无儿子,反倒是儒循的“嗣男”锦彝很争气,生了四个儿子安翼(幼卒)、鸿翼(出嗣)、鹏翼、鸷翼;这样,作为二儿子的鸿翼就



对宋耀如“过继”的说法,1880 年续修的家谱中没有记载。

得“出嗣”给珍彝,成为他的“嗣男”。这就合了“长房如果没有儿子继承香灯,二房的长儿就自然要过继给长房”的乡例。偏偏,这当中最为显贵的就是“出嗣”的韩鸿翼,他是宋耀如的父亲,而宋耀如又成为后世闻名的宋氏家族奠基者。

《韩氏家谱》再记载:第 22 派(翼派),珍彝嗣男锦彝长子男鸿翼(1825–1827 年),生男政准、教准(即宋耀如),致准。锦彝次男鹏翼(1829–?),娶宋氏婆(1838–?),生男敬准、效准(出嗣)。锦彝三男鸷翼(1833–?),嗣男效准。

这组关系也是很清楚的,而且是能说明问题的。就是宋耀如的二叔鹏翼,生有两男敬准、效准,而他的三叔鸷翼没有儿子,是以二叔鹏翼将二儿子效准,“出嗣”给三叔鸷翼为“嗣男”。这也符合“如果二房没有儿子,长房的次儿就得过继二房”的乡例。

从韩家这三次“过继”关系看,完全是按“乡例”、“族法”进行的。丝毫不见“长房与二房协商让另一个孩子过继”

之的成份。这也说明,在文昌的那个时代,这是多么严肃认真的事情,必须循规蹈矩。在封建宗族观念沉重的乡村,“谁要是拒绝就会受到宗族的责难”,这绝非戏言!

既然娶了宋氏婆的宋耀如的叔叔韩鹏翼,还要遵例将二儿效准“出嗣”给三弟鸷翼,那么,宋氏婆之“弟”(或者陈延一知道的“宋明山”),就能如此坦然地让宋耀如过继于他?“依照文昌的乡情族例,连外孙嗣外祖者都非常罕见,从未有堂外甥嗣堂舅之例?韩教准的堂舅即使无后欲求嗣子,也应在文昌宋氏子侄辈中寻求,哪有寻到堂外甥之理?”作为韩氏族人,寒山碧言之在理。

我们在讲到宋耀如的曾祖父为什么是韩仁循时说过,如果说宋耀如一定被“过继”的话,那么,在他的三代家族史上就可以找出基因与传统。这是因为韩家的继嗣很是“活跃”,几成“传统”,要说宋耀如“过继”也不足为怪。问题是,对他“过继”的说法,由于家谱中没有记载,因此单纯采访得来的素材、或者靠老者的口述,就难以为凭了。

既然同为第 23 派(准派),比韩教准(宋耀如)年龄还要小的韩效准,因为“出嗣”而赫然出现在家谱之中,如果宋耀如真的同此命运,焉能缺席? 光绪六年(1880 年)修谱时,宋耀如去南洋(1875 年)才 5 年,去美国(1878 年)才 2 年。

当然,也会有人咬定,说宋是在美国过继,与国内修谱无关。对此,我们还是重复黄亚平、宋时娟的话来回答:“宋耀如为何在‘失踪’了很久以后设法写信告知自己家人行踪和情况时闷声不提自己‘过继’给了‘堂舅’?在那个年代,过继是要改姓的,这该是件大事吧?既然改了姓,那宋耀如在信中签的中文姓名为何仍是韩教准?是他想隐瞒这件事吗?还是这件事从来就没有发生过?如果发生过这件事,那个堂舅自己也一直隐瞒不跟海南的亲友说吗?”

在晕头晕脑地讲了这么多宋耀如“过继”、“收养”、“改姓”、“更名”的纠结不清故事之后,我们完全可以对所谓宋耀如 1878 年在波士顿“过继”后改姓更名的说法,做出不可信的结论。

但是,这还需要大家耐着性子读上 13 年(1879–1892 年);只有经过这 13 年,我们才会读出一个完整的真相;后世名震天下的“宋家王朝”的“宋”,不是“过继”也不是“收养”造成的,而是拼音拼“错”出的!

在这 13 年当中,宋耀如的英文名字,经过多次变化才形成,在当中的每一次变化都有说不完的故事:最早是 1879 年的 sun(沈)和 soon(松),及相应的 Charles sun(查尔斯·沈);1880 年的 Charles Soon (查尔斯·松)、Charlie Soon (查理·松),及 Charles Jones Soon (查尔斯·琼斯·松)、Charlie Jones Soon (查理·琼斯·松),1881 年 6 月 25 日宋耀如给父亲写信用的英文名字就是 Charlie Jones Soon;及至回到上海的 6 年后,1892 年 9 月 8 日,宋耀如从上海写信给美国《罗利基督教倡导者》主编,名字落款仍是 C.J.Soon (查尔斯·琼斯·松),但这却是他最后一次用 soon(松)的拼法来作为他的姓,之后他在 soon 后面加上“g”,变为 soong(宋),也是从这年开始他在名片上以“宋”作为自己的姓。

1892 年,Charlie Jones Soong,查理·琼斯·宋,后世赫赫有名的“宋家王朝”的“宋”,在经历 13 年蜕变之后,由此走上并定型于中国历史的舞台上。

1892 年是个什么时间概念?两年后的 1894 年,宋耀如与孙中山在上海“初谈革命”!

历史就是这么充满趣味!